

国家艺术杂志

本报副刊部主编 2021年5月26日 星期三 第931期 |

新民晚报

| 主编: 吴南瑶 本版编辑: 王瑜明 视觉设计: 戚黎明 编辑邮箱: xmss@xmwb.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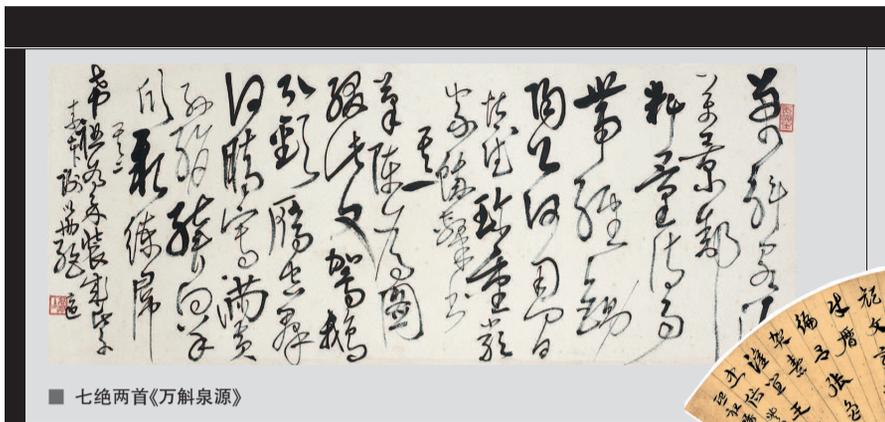
20



西狭颂集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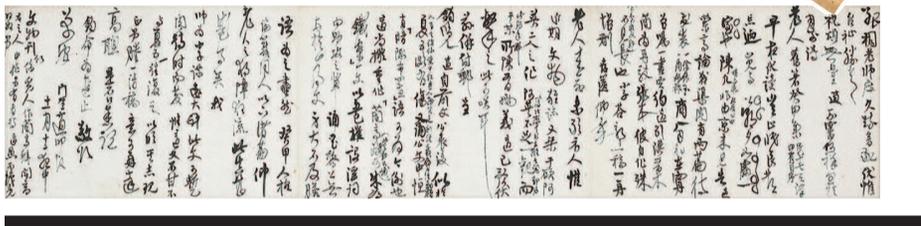


高二适先生



七绝两首《万斛泉源》

致章士钊手札《久疏音敬》



录《急就章》扇面

倚楼望钟阜诗



杜诗十首(局部)

昂扬与儒雅的风骨

——谈高二适书法的人格气象

◆ 吴为山

“巍然一硕书”是章士钊写信给毛泽东介绍高二适所下的评语,意思是说高二适是一位顶级大书家。这绝非一句客套话,而是章士钊郑重其事、发自内心的赞许。高老一生潜心于书法,尤其对草草的研究造诣极深。近日,“崇古出新——高二适书法及师法传承研究展”在上海市韩天衡美术馆首展,研究展展出了二十世纪著名学者、诗人、书法家高二适先生书法精品、文献资料等近70件,以及高二适先生弟子等当代书法家的作品近20件。高二适与黄宾虹、白蕉、李志敏被合称为“20世纪文人书法四大家”。学书最贵正行间,高二适先生传承给后人的财富不仅仅是书法艺术,更有人风骨、学术精神。

——编者

给章士钊的信中有:“山水苍苍烟雨歇,几时才见天地合。”诗中意境足可与石涛、黄宾虹之山水画媲美。高二适书法中的画意、审美意象直接感受于自然,源自于诗性,也得益于哲学。高先生在他读的《杜诗镜铨》上有一段批语:“吾尝谓中国文化史中有三大宝物,即史迁之文,右军之书,杜陵之诗是也。”他称:“读龙门,杜陵诗,临习王右军,胸中都有神性灵所云神交造化者是也。”其诗高古沉雄,留存有诗轍等三百余首,尤得力于江西诗派。晚年所撰“读书多节慨,养气在吟哦”可作为其诗文气节一生写照。当然,诗的韵律也油然成为高先生书法潜在的韵律,它暗合书法之法,神交诸体流变,畅通主体之情,浑浑圆融,自成一格。其阴、阳、顿、挫及生动的线条和铿锵的运笔,在文化的时空唱和于杜子美、李商隐、白乐天……

高二适先生自言“一日无书则不能生”,可知他无一日不与古贤、圣贤对话,在精神世界与天地往还。高先生是一介书生,更是学富五车、充满浓郁书卷气的高士。

出口成章 脱手千篇

高老的才气,体现于他的创造性。创造性在于他以文化之,深谙诸体与百家,且信手拈来,于自然挥写之瞬间得众美之妙。

书法,要有法。先有法,后破法,再建法。高二适先生尚法,破法,但不建法。他的法是“无法”,随性而发,随性而书,洋溢着高昂而势不可当的人格精神。从高先生读帖的批注“出入

千数百年,纵横百数十家,取长补短,自得其环,而超乎象外”,可以更深了解先生对“法”与“无法”之关系的辩证阐述。

高二适先生书学以章草筑基,参王羲之、张旭、唐太宗、孙过庭、杨凝式、宋克诸家,笔意融大草、今草、狂草,于近代碑学风气中,独以帖学为宗,出古人今,自成一格,可超迈前贤。他用笔忽如奔马神吹,忽如游丝绵绵。高先生凭借吟哦所养之气,功深百炼之力,自信点划,一线横空,全仗性情所致,将书法的疏密节律对应于一瞬灵感,故幅幅皆殊,各美其美。

高二适先生每日通过读书、临帖与古贤“对话”,在一幅自书的狂草手卷中,他自注:“细草如卷,雨丝风片,未知张旭长史能此否耶。”可见,他当时书就此卷时的心情,激动激荡,自得新境。先生的“自言自语”穿越千年,真情与才情昭然若见。高老的才气,还体现于他“出口成章”与“脱手千篇”的高度统一。他所书内容绝大多数为自作诗,内容与形式的“同构”形成情感与表现的流韵。高老书法不易学,因为法度、程式皆隐蕴其间;更不易模仿,因其形态字相皆随性而生。高老写的是气、神、魂!需要天分、学问、才情、创造精神所养成。“皮之不存,毛将焉附”。我取其意为:神之不存,形将焉附。

“硬骨头书家”

高二适先生最为世人熟知的乃是五十年前与郭沫若先生的兰亭真伪论辩。1965年,南京出土了与王羲之同时代的东晋《王兴之夫

妇墓志》和《谢鲲墓志》,引发了郭沫若对东晋书法面貌的思考。6月10日、11日,《光明日报》连载了郭沫若《由王谢墓志的出土论到兰亭序真伪》一文,认为《兰亭序》后半文字,兴感无端,与东晋时期崇尚老庄思想相左,书体亦和上述新出土的墓志不类,因而断言,其文其书,应为王羲之七世孙陈隋永兴寺僧智永所依托。此文一出,在全国书学界和史学界产生震撼,一时间附和之声不断。然高二适读后,独持己见,撰写《〈兰亭序〉的真伪驳议》一文,认为《兰亭序》为王羲之所作是不可更易的铁案,此文旨在从根本上动摇乃至推倒郭沫若的“依托说”。“驳文”于当年7月23日在《光明日报》全文刊登,《文物》第七期影印了高二适“驳文”全部手稿。随着“驳文”的发表,文史界、书法界立即掀起了新中国成立以来前所未有的学术争鸣,声震士林。其不畏权势、坚持真理、“吾素不乐随人俯仰作计”(高二适语)的学术精神和品格于此可见。随着《毛泽东书信集》的出版,才知当年高先生文章发表乃毛主席一言助成。毛主席复章士钊信中云:“……又高先生评郭文已读过,他的论点是地下不可能发掘出真、行、草墓石。草书不会书碑,可以断言。至于真、行是否曾经书碑,尚待地下发掘证实。但争论是应有的,我当劝说郭老、康生、伯达诸同志赞成高二适一文公诸于世……”与此同时,毛主席在致郭沫若先生的信中指出“笔墨官司,有比无好”以赞成高二适驳议文章发表。1972年,高先生针对郭先生重提兰亭争伪,又写下《关于〈兰亭序〉真伪的再驳议》,其中有一句极为精辟的话,“夫逸少(王羲之)书名之在吾土,大有日月经天,江河行地之势,固无须谁毁与谁誉之。”可见,高先生对传统经典文化捍卫的拳拳之心。今天王羲之及其《兰亭序》在中国书法上的地位,经过那场“争辩”后,似乎更加牢固,由是,我们更加佩服高先生的信念。当时高先生只是江苏文史馆馆员,与郭先生地位悬殊。他的这种精神被学界誉为“高二适精神”“硬骨头书家”。

冯其庸先生在纪念高二适的一文中曾用“永远的高二适”作题。是的,高老是永远的,是历史的客观存在!